附件3

2025年度中原领军人才（哲学社会科学、文化艺术领域）申报人选

简要情况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单位职务 | 专业技术职务 | 最高学历（学位） 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推荐单位 | 类别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一、简述学术贡献（不超过200字）  二、代表性论著、论文情况（10项以内，按重要性由高到低排序）  格式：序号，出版或发表时间，著作或论文名称，发表期刊或出版社，是否被SCI、SSCI、CSSCI收录，作者排序  三、主持省级以上社科、人文研究项目情况（10项以内，按重要性由高到低排序）  格式：序号，项目时间，项目来源类别，课题名称（项目编号），完成情况  四、其他（包括获得的省部级以上重要奖项，重要社会兼职，在国际国内学术会议、论坛作重要报告等情况）  格式：序号，时间，获得奖项名称或称号，颁奖单位  序号，时间，参加重大项目、重大活动或作重要报告  五、研究课题计划  格式：课题开展起止时间，课题名称，预期成果（专著、论文集、研究报告或其他） | | | | | | | | |

注：本表采用WORD格式（文字为宋体五号、行间距20），由推荐单位汇总填写。